

证券代码：831774

证券简称：凯实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9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74	凯实股份	2024 年 4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兴淦、潘正飞、王铃、刘楚江、陈绍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董事候选人陈兴淦先生、潘正飞先生、王铃先生、刘楚江先生、陈绍敏女士均为连选连任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刘飞、方吕运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监事候选人刘飞先生、方吕运先生均为连选连任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9：00-9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绍敏 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明珠大道432号-星淦楼 联系电话：0572-8832521 传真：0571-8832557 邮政编码：31321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（二）《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 日